

凌晨,养老院里一七旬老人突然病重,被送入医院后却联系不上其家人

老人的病危通知书,养老院能否代签



□记者 付璇

凌晨,洛龙区一养老院里的一名七旬老人突然病重,养老院人员立即拨打120将老人送入医院,然而拨打了多次电话后始终联系不上其家人。面对需要签字的病危通知书、治疗方案等单子,养老院负责人签与不签很纠结。最后,养老院负责人请民警来作证后签了字。老人得到了及时救治,但养老院负责人还有疑问:遇到类似情况,养老院究竟能不能代签?

【事件】联系不上老人家属,养老院请民警来医院作证

21日凌晨2时许,安乐窝老年公寓内一七旬老人突然病重,养老院工作人员立即拨打120将其送入医院。该养老院负责人王女士说,打完120后,她立刻与老人家属联系,然而其家属的两个手机均关机。

“我和护工随120救护车于3点左右将老人送到郑州大学附属洛阳中心医院,其间老人家属的电话仍关机。”王女士说,老人被送入重症监护

室后,医生说得通知家属尽快赶来,要在病危通知书、治疗方案等单子上签字,但此时家属依旧联系不上。

王女士询问作为养老院法人代表她能否代签,医生答复:按求求是由病人家属签字。情急之下,王女士拨打了110,民警赶到现场,证实其确实联系不上老人家属,最终王女士为老人签了字。直到当日9时许,老人家属的电话才打通。

【调查】能否代老人家属签字,各养老院说法不一

王女士的养老院于去年开办,目前有50余名老人入住,但这样的情况她还是头一次碰上。虽然老人得到了及时救治,但她还是有些疑惑:遇到类似情况,养老院究竟能不能代签?

“我觉得可以。”该养老院另一名负责人闫先生说,老人入住前,其家

属都会与养老院签订一份协议,其中说明老人入住期间养老院为其监护人。

洛阳晚报记者就此事咨询了市几家养老院负责人,得到的回答不尽相同。有人表示应由家属签字,也有人认为可在民警在场的情况下代签。

【相关部门】能否代签,得看协议

市民政局老龄办工作人员表示,遇到此类情况,养老院能否代签,相关文件并无明确规定。老人家属与养老院主要根据老人入住前双方签订的协议内容来约定彼此责任。几年前曾有一个协议范本供参考,但条款细则还是由各养老院根据自身实

际情况具体制定。

该工作人员说,目前,我市养老机构协会在借鉴外地案例及经验的基础上,正在草拟新的协议范本,但也只供养老院在拟订入住协议时参考,毕竟如果老人家属不同意协议中的某些条款,养老院也不可能强制其签字。

【追问】联系不上家属的老人,是否属于无主病人

洛阳晚报记者在采访中发现,在一些人看来,养老院及时将老人送至医院救治已完成职责,如暂时联系不上家属,老人此时应属无主病人。

对此,市卫生局医政与科教科工作人员表示,我市120急救点医院均已开通“绿色通道”,可根据病人的病情需要优先救治,主要针对急诊人群,目的是提高流浪、无主等病人的抢救

成功率,但“绿色通道”与“免费治疗”并不能画等号,无主病人要由市救助站确认身份。

市救助站一工作人员表示,无主病人并无明确概念界定。一般住在养老院里的老人多由其家人送去,登记有亲属的相关信息,遇到因电话不通暂时联系不上的情况,不会当场直接将其认定为无主病人。

【律师】履行合同义务,养老院方面可以签字

晚报律师帮帮团成员、河南尚中律师事务所律师宋武军表示,遇到类似情况,如因无人签字而危及老人生命,养老院有一定过错。而如果是医院不及时积极实施救助而危及老人生命,医院也将依据其过错大小承担一定责任。

宋武军表示,子女将老人送入养

老院,老人与养老院之间便形成合同关系,但子女对老人的赡养义务并没有因此转移。“老人入住期间,养老院为其监护人”的说法并不受法律保护。老人入住养老院期间因病危及生命安全时,养老院方面必须积极履行救助义务,遇到联系不上老人家属等紧急情况,养老院可代其签字。

看!法桐还会扮鬼脸

10月1日至7日,王城公园将举办涂鸦节,请您免费在树上、墙上随便画



以树为画板的可爱涂鸦作品

□记者 陈兵/文 杜武/图

昨日,王城公园十二生肖广场旁,一棵特别的法桐树引得不少游客驻足。“这叫涂鸦树,是目前国内外比较流行的一种街头艺术。”这幅树上涂鸦作品的创作者孙林介绍。

孙林毕业于河北美术学院,现在我市从事美术教育工作,曾在2007年参与河北省新乐市伏羲台的大型墙面涂鸦创作。今年年初,流行于河北石家庄的树洞画更激发了他在树上涂鸦的灵感。“涂鸦是人们热衷的娱乐方式之

一,也是一个城市年轻的标志。”孙林说,他特别希望洛阳能有一个涂鸦节,有一条涂鸦街,可以让他带着学生在树上、路上、墙上肆意涂鸦。

孙林的心声很快得到了王城公园的呼应。10月1日至7日,王城公园将在十二生肖广场举办涂鸦节,邀请孙林和他的100多名学生以法桐、水泥路、白粉墙为画板涂鸦,并免费提供画笔、颜料,请过往游人参与。

如果您的孩子爱画画,如果您喜欢涂鸦,国庆节期间,可以来这里随意涂抹,放松身心。

丢了1万元,5天后回来了

□记者 陈晓佳 通讯员 高国强

近段时间,伊滨区诸葛镇64岁的王进周很高兴:丢了5天的1万元钱最后又回到了自己手上。

事情得从13日上午说起,当时在关林市场做生意的申可途经开元大道与龙门大道交叉口时,捡到一沓百元大钞,整整1万元。看到旁边有名交警,申可毫不犹豫就将1万元钱交给对方,交警询问清楚后报了警。

接警后,洛龙派出所民警张少平和白彦欣赶到现场。白彦欣说,扎钱的纸条上盖有个人印章,而不远处就是浦发银行洛阳关林支行。白彦欣去

银行询问得知,钱确实是从那里取的。

该银行的宗经理说,他们查询了当天上午的取款信息,一个个打电话排除,最终确定失主可能是来此领取拆迁补偿款的王进周。因联系不上王进周,银行通知了他所在村的村干部,终于在18日找到了王进周。白彦欣根据王进周的描述,确定其确实是失主。

原来,13日王进周到银行取拆迁补偿款,出银行后,为防止钱掉出来,他特意将装钱的提兜扎紧,没想到提兜的带子断了,有一沓钱掉了出来。回家后他才发现,本以为钱肯定找不回来了,就没回去寻找。让他没想到的是,5天后钱竟然回来了。